

# 2023年楼盘渠道销售合同(通用10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最新楼盘渠道销售合同优秀篇一

企业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受托人(以下称乙方)：

企业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理销售甲方在 的住宅楼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 第一条：委托事项

1-1、甲方委托乙方在 设立售楼处，销售 省 市 花园住宅楼期工程中的部分房屋，具体为 号楼盘共计 户。待上述楼盘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销售进度达到总面积的85%以上时，甲方可根据情况在给乙方安排其它楼盘的销售，届时双方再以书

面合同的形式确定。

1-2、销售底价见附表一。甲乙双方必须在统一的对外销售价格基础上进行楼盘的对外销售。如果销售底价有变动甲方应提前 天以书面形式告之乙方，甲方在没有提前以书面形式告之乙方的情况下进行销售而引起的客户及法律纠纷，由甲方负责。

1-3、如乙方将价格进行上浮销售，必须提前征求甲方同意，售高部分不计算代理费只按甲乙双方4 : 6分成，否则售高部分归甲方所有。

## 第二条：合同期限

2-1、本合同期限为 天，自20xx年 月 日至20xx年 月 日。

2-2、甲乙双方如需继续合作，应当在不迟于本合同终止之日前一个月另行协商，并重新签定合同。

## 第三条：费用承担

3-1、乙方在代理销售过程中自身所发生的费用(税金、策划费用、广告制作宣传费用、场地租赁费用、人员聘用费用)由乙方承担。

3-2、乙方在销售期间购房户的异地看房费用制订如下：如果看房户在乙方带领下到达甲方并交纳部分购房款后，看房费用由甲方承担或折为购房款；如果看房户在乙方带领下到达甲方没有交纳部分购房款，看房费用由乙方承担。

3-3、乙方负责看房户的人身安全，所雇佣的车辆必须是参加保险的车辆。多发生的一切人身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3-4、甲方企业和所属楼盘的所有宣传印刷品，在销售代理合

同签署后由甲方一次性免费提供乙方 套，并且乙方必须在保证宣传资料真实性的前提下可以自行印刷。

#### 第四条：佣金费

4-1、本合同所称佣金费仅指乙方销售本合同的约定商品住宅楼，甲方应支付的佣金。 4-2、代理费按照甲方核定的乙方实际销售房款总额和销售进度，支付给乙方。

4-3、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统一底价进行销售，乙方代理佣金按销售额的 %进行提取。高出价格表部分，甲乙双方4 : 6分成。

#### 第五条：佣金结算方式

5-5、结算时间为每月一次，次月该日乙方将销售报表报甲方审核，甲方7日内将佣金结算给乙方，剩余佣金待购房户将剩余购房款全部缴纳后，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 第六条：奖励与惩罚

6-1、乙方销售房屋自本合同签定之日起个月内销售数量达到总面积90%及其以上，并保证所有房款都到甲方帐户，乙方的佣金费用在 %的基础上再加1个点即 %。在4个月内销售数量达到总面积的100%，并保证所有房款都到甲方帐户，乙方的佣金费用在 %的基础上再加2个点即 %。

6-2、乙方在合同期内销售达不到总代理面积的90%(不包括车库和储藏间)，代理费按 %提取。

6-3、在合同销售期间内，乙方销售缓慢或给甲方楼盘销售造成损失，甲方有单方面解除合同的权力，但要在合同终止 月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第七条：退房处理

7-1、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已购房户退房，甲方退还已交房款的100%，同时乙方将不予返还因该客户买卖房屋所提取的佣金并且甲方应额外按照已交房款5%给予乙方做为经济补偿，客户所有的经济损失并且由甲方包补。

7-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已购房户退房，甲方退还已交房款的95%，乙方包补客户已交房款5%的损失，同时乙方应将因该客户买卖房屋所提取的佣金返还给甲方。

7-3、由于客户自身原因造成退房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乙方将不予返还因该客户买卖房屋所提取的佣金。

## 第八条：甲方应提供乙方的资料复印件

8-1、甲方的营业执照。

8-2、上级有关批准文件。

8-3、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

8-4、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8-5、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8-6、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8-7、商品房欲售许可证。

8-8、楼盘规划图和建筑施工图纸。

8-9、工程竣工验收后提供《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房屋销售成品标准》、《房屋质量保证书》和《使用说明书》。

## 8-10、房屋销售明细表。

### 第九条：其他

9-1、甲方(乙方)发生销售时，应及时通知乙方(甲方)，如果发生重卖现象由甲方(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乙方应及时将准购房户的详细资料通知甲方，通知内容包括：准购房户的姓名、身份证号码、现居住地址、通讯方式及所买详细楼号等。

9-2、销售期间甲乙双方商定，根据乙方的销售情况，甲方定期到乙方售楼处办理收缴房款和定金。乙方可以收取封房金，但不能直接收取购房定金、购房款。乙方以乙方名义开具的收款收据及发票所收款项，如交付甲方，甲方应给乙方出具相应的收款手续。没有甲方的收款手续的，乙方独自所收款项给购房户造成的一切损害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与客户签订合同同时，应按甲方规定的方法签订，由甲方盖章确认后生效。非经甲方盖章签字的合同，所发生的一切纠纷及造成的经济问题全部由乙方承担。

9-3、在销售期间，甲方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不正确或由商品房销售合同而引起的客户纠纷以及因建筑质量引起的问题由甲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法律责任。。

9-4、在销售期间，乙方因自行设计的宣传资料不真实而引起的纠纷以及与销售有关的其他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法律责任。

9-5、乙方必须建立严格的客户登记制度，确保客户的售房款以及足额缴纳，并划拨甲方帐户，乙方不得私自挪为它用。

一切损失。

9-8、甲方在房屋交付使用后3个月内，协助购房户办理房屋

产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书。其办证费用按主管部门的收费标准和规定由乙方组织购房户向甲方交付。

9-9、甲方负责与客户签订商品房销售合同，甲方指定委托人在乙方销售业绩确认书上签字盖章予以确认。

本合同未尽事宜，在不违反双方权益及利益的前提下，双方本着诚信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因本合同产生的争执纠纷由山东省乳山市人民法院管辖。

9-10、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签字、盖企业合同章后生效。

9-1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各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甲方法人代表: 乙方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最新楼盘渠道销售合同优秀篇二

签订地点:

甲方: 乙方: (工厂)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丙方: (外商)

地址:

授权代表： 电话：

鉴于：

4、甲乙丙三方均知悉并同意上述情况及做法：

甲乙丙三方就上述销售合同及进口合同中的某些问题，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兹签订本协议书。

甲、乙、丙三方同意：

1、如乙方未按照销售合同的规定将全部货款(分批交货、分批付款的，指每批货物的全部货款)付至甲方，甲方无义务按进口合同的规定向丙方支付任何货款，且免除任何有关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丙方无权依进口合同向甲方追索(究)任何货款(违约责任)。

2、甲方对有关货物的质量不承担任何责任。如乙方对货物质量有任何异议，应自行与丙方协商处理，而无权依销售合同向甲方追究任何违约责任;如需退换货，乙方可委托甲方办理，手续费另计。

3、丙方保证交付所给甲方的货物在产地，规品、数量等方面与进口合同的规定严格一致;如有不符，丙方应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海关处罚。

4、如销售合同及进口合同的规定与本协议不符，以本协议的规定为准。

甲方：

授权人签字：

盖章：

乙方：

授权人签字：

盖章：

丙方：

授权人签字：

### 最新楼盘渠道销售合同优秀篇三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由\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和\_\_\_\_\_（以下简称乙方），在\_\_\_\_\_经  
过友好协商签订，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及费用清单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总金额(大写)

第二条包装：由乙方按国家标准进行包装。任何因包装不善所致之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第三条交货期：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验收合格之日

止\_\_\_\_\_天。

#### 第四条交货地点和方式

##### 1. 交货地

点：\_\_\_\_\_。

2. 交货方式：乙方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乙方负责办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包括保险和储存在内的一切事项，有关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 第五条付款方式

2. 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合同总价的全额销售发票，甲方在\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全部余款。

#### 第六条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1. 乙方承诺所提供甲方的产品质量具有可追溯性，产品质量保证期为\_\_\_\_\_天，自交付之日起计算。

2. 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免费维修或更换；如属甲方人员使用不当不能正常使用，乙方也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但甲方应承担乙方人员的差旅费和材料成本费用。

#### 第七条合同的修改

任何对本合同条款的变更、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变更后的内容与本合同(被修改部分除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八条违约责任

#### 第九条争端的解决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各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应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单位盖章、预付款到达乙方指定账户生效。
2.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后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最新楼盘渠道销售合同优秀篇四

卖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第一条乙方有权出售属于自己的（新、旧）机动车，（或乙方受\_\_\_\_\_的委托），有权出售车牌号码为：\_\_\_\_\_的（新、旧）机动车（见附件一：《授权销售（新、旧）机动车委托书》）。

### 第二条（新、旧）机动车状况

车牌号码： \_\_\_\_\_；

出厂日期： \_\_\_\_\_；

已行驶公里数： \_\_\_\_\_；

车辆类型： \_\_\_\_\_；

厂牌型号： \_\_\_\_\_；

(初次) 登记日期: \_\_\_\_\_;

颜色: \_\_\_\_\_;

发动机号: \_\_\_\_\_;

车架号: \_\_\_\_\_;

车辆购置附加费缴费凭证编号: \_\_\_\_\_;

车辆瑕疵状况: \_\_\_\_\_。

### 第三条价款

(新、旧) 机动车价格 (不含税费): \_\_\_\_\_; 金额大写: \_\_\_\_\_。

(新、旧) 机动车交易中所发生的税由甲方负责 ( )、乙方负责 ( )、双方各负一半 ( ) ; 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负责 ( )、乙方负责 ( )、双方各负责一半 ( ) 。

### 第四条付款方式及付款时间

1、付款方式 (支票、现金): \_\_\_\_\_。

2、付款时间: \_\_\_\_\_。

### 第五条验收时间、验收方式及交换时间、手续

1、验收时间: \_\_\_\_\_。

2、验收方式: 双方约定车辆由甲、乙双方当面验收, 并办理相关手续。

3、交接时间、交接手续: 车辆验收合格后, 双方办理车辆交

接，乙方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协助甲方办理完车辆过户、转籍手续，并向甲方移交与车辆相关的各种文件和证明（见附件三：《乙方向甲方移交的文件和证明清单》）。

## 第六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不得采取胁迫、欺诈、提供虚假文件或虚假证明等手段进行交易；

## 第七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协助甲方办理车辆过户、转籍手续；

5、因出售车辆的所有权或委托权问题，造成甲方与第三方发生争议，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 第八条变更解除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但责任方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按实际损失赔偿。

## 第九条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应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承担违约责任，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对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 第十条解决合同争议的方式

1、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2、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其他方式：\_\_\_\_\_。

## 第十一条几项具体约定

2、乙方收取甲方全部购车款后，按规定向甲方开具收款凭证；

4、本合同经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附件一授权销售（新、旧）机动车委托书

附件二乙方身份证（或单位证明）复印件

附件三乙方应向甲方移交的文件和证明清单

1、机动车行驶证

2、车辆购置附加费凭证

3、养路费缴会凭证

4、车辆年检证明

5、税讫证明

说明

1、此合同文本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的（新、旧）机动车买

卖交易。

2、卖方（乙方）对其出售的（新、旧）机动车应具有所有权；或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有（新、旧）机动车经营资格，且具有（新、旧）机动车所有人出具的《授权销售（新、旧）机动车委托书》，才能与买方（甲方）签订此合同。

3、签订此合同应\_\_\_\_\_式\_\_\_\_\_份。甲、乙双方和持\_\_\_\_\_分，办理车辆过户或转籍手续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留存\_\_\_\_\_份。

4、本合同应使用钢笔填写。

5、本合同不得翻印。

## 最新楼盘渠道销售合同优秀篇五

乙方（卖方）：\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 第一条 买卖标的

1、名称：\_\_\_\_\_

2、品种：\_\_\_\_\_

3、规格：\_\_\_\_\_

4、价格：\_\_\_\_\_

### 第二条 质量和数量的保证

卖方保证商品系全新的且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和质量的各项指标，质量保证有效期为货物到目的港后的\_\_\_\_\_个月。

### 第三条生产国别和制造厂商

1、生产国：\_\_\_\_\_

2、制造厂商：\_\_\_\_\_

### 第四条包装

应当能达到防压坏、防潮的基本要求，或符合甲方提出的其他要求。

### 第五条付款条件

离岸价条款：

1、按合同规定卖方应在装运之前\_\_\_\_\_天用电报（或函件）通知买方合同号码、品名、数量、价值、箱号、毛重、尺寸及何时可在发运港口交货，以便买方订舱。

2、若货物系由邮寄（或空运），卖方应在发运前\_\_\_\_\_天，按照第\_\_\_\_\_条规定，用电报（或信件）通知买方大约的发货期、合同号码、货物名称、价格等。卖方在发货后应立即用函电将合同号码、货物名称、价格及发货日期通知买方，以便于买方及时购买保险。

### 第六条装运通知

卖方在装货结束后应立即用函电将合同号码、货物名称、数量、发票价格、毛重、船名和船期通知买方。由于卖方未能及时通知造成买方不能及时买保险，则一切损失均由卖方负责。

## 第七条装运条件

- 1、海运：全套洁净已装船提单，做成空白抬头，由发货人空白背书注明“运费到付”、“运费付讫”并通知目的港的\_\_\_\_\_公司。
- 2、航空邮包：\_\_\_\_\_提供一份空运单，注明“运费到付”、“运费已付”，交付买方。
- 3、发票\_\_\_\_\_份，注明合同号码和装运唛头（若超过一个装运唛头，发票应分开，细节应根据合同办理）。
- 4、由制造厂开出一式\_\_\_\_\_份的装箱单。
- 5、由制造厂开出的数量和质量证书\_\_\_\_\_份。
- 6、在装运之后，立即通过电报、或信件将有关装运之细节通知买方。此外，卖方在装船后的\_\_\_\_\_天内，要用空邮另寄\_\_\_\_\_份所有上述文件，一份直接寄给收货人，另一份直接寄给目的口岸\_\_\_\_\_公司。

## 第八条目的港及收货人

\_\_\_\_\_□

## 第九条装运期限

收到不可撤销信用证\_\_\_\_\_天。

## 第十条装运唛头

卖方应在每个箱上清楚地刷上箱号、毛重、净重、体积及“防潮”、“小心搬动”、“此边朝上”及装运唛头等字样。

## 第十一条 保险

- 1、装运后由买方自理。
- 2、由卖方投保\_\_\_\_\_。

## 第十二条 索赔

在货物到达目的口岸之后的\_\_\_\_\_天内，若发现商品的质量、规格或数量不符合合同之规定，则买方凭\_\_\_\_\_检验局颁发的检验证书有权提出更换质量合格的新商品或要求赔偿，且所有的费用（如检验费、保险费及装卸货费等）均由卖方负担。但所提的索赔属于保险公司或承运方的责任，则卖方不負責。货到目的口岸之后的\_\_\_\_\_个月内，在使用过程中若由于质劣而出现损坏，买方应通过书面立即通知卖方并凭\_\_\_\_\_检验局所颁发之检验证书为依据，提出索赔要求。根据买方的要求，卖方应负责立即排除缺陷，必要时，买方可自行排除缺陷，费用由卖方负责，若卖方收到上述要求之后\_\_\_\_\_个月内未能答复买方，则便视为卖方已接受要求。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内所述的全部商品，在制造和装运过程中，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拖延装运或无法交货，则卖方概不負責。卖方应将上述的事故立刻通知买方，且在其后的\_\_\_\_\_天内航空邮寄一份由政府签发的事故证书给买方，作为证据。卖方仍应负责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交货，若事故持续超过\_\_\_\_\_个星期，则买方有权取消合同。

## 第十四条 延迟交货和罚款

本合同内所述的全部或部分商品，若卖方不能按时交货或延迟交货，且卖方同意罚款，则买方应同意其延迟交货，但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而造成延迟交货则不罚款，所罚的款

项经协商可由付款银行从付款中扣除。罚款不应超过延迟交货的货物总值之\_\_\_\_\_%，罚款率每\_\_\_\_天为\_\_\_\_\_%，不足\_\_\_\_天的天数按\_\_\_\_天算。若卖方超过本合同规定的装运时间\_\_\_\_个星期仍然不能交货，则买方有权取消本合同。尽管合同已取消，卖方仍然应毫不延迟地支付上述罚款给买方。

## 第十五条仲裁

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获得解决，则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负担。

第十六条本合同由双方签署后生效，中英文正本各\_\_\_\_\_份，双方各持\_\_\_\_\_份为据，具有同等的效力。

## 最新楼盘渠道销售合同优秀篇六

购买方(乙方)：

一、乙方同意购买由甲方经正规屠宰的生鲜猪肉及其附属产品。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价格、包装及供货批量：

1、见每批货物发货单。货物发货单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价格的调整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原则上以每 柒 天为一个价格变动周期。

三、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应的标准。

四、履行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五、交货时间及运输：

六、结算方式：

七、货物验收：

甲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卫生许可证、屠宰资质等证件及每批货物的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等票据文件。乙方应对每批货物进行验收，对质量有异议的，由双方抽样封存后在叁日内进行进一步检验，检疫单位为：长沙县畜牧局。

八、违约责任：

1、甲方迟延交货贰小时或乙方迟延贰日支付货款的，应每日按照迟延部分货款 100 %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迟延超过叁日的，对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迟延方赔偿损失。

2、因乙方未提供必要的交货验收条件致使甲方无法按时交货的，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甲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要求或来自不具备合法资质的屠宰企业的，乙方有权拒收，并及时通知甲方。

4、若发生特殊情况，致使乙方不再需要甲方送货的，或甲方无足够货物提供给乙方的，均应提前叁日告知对方，双方可解除合同；未及时通知的，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5、一方无正当理由中止履行或单方变更、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6、其他违约：

九、不可抗力：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经核实可全部或部分免除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

提供证明。

十、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依法向长沙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其他约定：

## 最新楼盘渠道销售合同优秀篇七

乙方□xx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守信、互助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并根据^v^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签署本协议。

### 第一条：委托协议内容

甲方作为软件代理的委托方，现委托乙方作为甲方在乙方地区(阜阳、亳州市)的唯一代理销售商，乙方负责在该地区推广、销售甲方的档案类管理软件和售后对该软件的市场维护服务。甲乙双方根据产品销售的赢利情况进行利润分成，具体比例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 第二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作为软件的生产方，应在软件性能、功能需求上不断地升级。

2、因软件产品设计缺陷而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全部承担。

3、乙方是甲方指定的合法的唯一代理商，甲方不能再和第三方在该地区签订代理销售协议。

### 第三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是甲方指定的唯一销售代理商，乙方必须全力地在该地区做好市场宣传、推广，不准再同时销售其它同类型的产品。

2、乙方必须全力地作好该地区用户的售后使用技术维护，处理不好的可要求甲方协助解决。

第四条：该协议签订后，即请甲方先行将20xx年度市场合作推广开发费用在3个工作日内打到甲方指定帐户，用于市场开发推广和之前销售产品的售后服务。

### 第五条：其它

1、此协议中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当地相关部门解决，如需变动或补充，经双方同意可另行条款作为附件，此附件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据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单位(签章)： 乙方单位(签章)： 负责人:负责人:

电话： 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

# 最新楼盘渠道销售合同优秀篇八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乙方：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1 甲方同意同乙方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_\_\_\_\_设备(以下简称合同设备)用于\_\_\_\_\_项目。将由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一(附件一中在列出设备外称的同时也请列出分项价格)

1.2 乙方负责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由甲方提供必要配合。

1.3 双方同意附件中各项条款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

与合同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合同正文为准。

## 第二条价格

2.1 合同设备的价格(以下称为：合同总价)为：\_\_\_\_\_，  
价格清单详见附件一。

2.2 上述合同总价是固定的。

## 第三条付款条款

合同第二条中确定的合同总价由甲方向乙方以如下方式支付：

3.1 预付款：在本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_\_\_\_\_ %的款项，即人民币\_\_\_\_\_元。乙方同时提供甲方同等金额的资金往来发票。

3.2 交货款：在合同设备交货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_\_\_\_\_ %的款项，即人民币\_\_\_\_\_元。

3.3 验收款：在合同设备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_\_\_\_\_ %的款项，即人民币\_\_\_\_\_元。

## 第四条合同设备的交货

4.1 所有合同设备应在合同正式生效后\_\_\_\_\_周内，(此周应为最晚交货设备的周期)，由乙方负责运至交货地点。交货地点为\_\_\_\_\_机场。货物的所有权及风险在卖方将货物交至承运人后转移至买方。

4.2 乙方应于交货日14日之前，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的方式通知甲方，通知内容包括合同号、合同设备的名称、数量、估计总重量与总体积，以及预计交货日期。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向乙方确认交货地点与交货日期。

## 第五条 合同设备的检验

5.1 合同设备的开箱检验应在设备运至交货地点后\_\_\_\_\_日内在进行。双方应指派代表参加检验。

5.2 设备开箱检验合格后，双方签署验货合格证书。

5.3 如双方认可的合同设备的小缺陷，并不影响设备性能，双方仍然签署验货合格证书，但乙方应立即采取措施修复缺陷。

5.4 如果在联合开箱检验中发现货物有任何缺陷，缺陷或与合同规定不符，双方代表将签署一份详细报告，该报告将作为甲方要求乙方进行更换，修理或补充发货的有效证据。如果确认为乙方责任，乙方应自费取得补充或替换设备。如果确认为甲方责任，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通知后尽快向甲方补充或替换设备。

## 第六条 保证与赔偿

6.1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合同设备是全新并未使用过的。

6.2 乙方所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免费保修期与原厂商提供的保修相同，详见附件。

6.3 保修期内，乙方在收到甲方运至指定地点(费用由买方负担)的有缺陷设备后，应尽快将更换设备自费运至甲方。

6.4 如果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第四条的要求按时交货，甲方有权以如下方式要求乙方赔偿损失：从迟交货第三周起每周按迟交货物总价的0.5%(百分之零点五)计，不足一周的时间计为一周。上述赔偿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百分之五)。上述赔偿不能解除乙方交货的责任。赔偿金的支付将被认为已足额补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因迟交货甲方可能向乙方提出的间接损失)。

6.5如果甲方未按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按时支付合同款。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支付方式为：从规定的付款日次日起，按应付未付合同款额以每日0.5‰(万分之零点五)计算滞纳金，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总额的5%。

6.6如果由于非乙方原因造成合同执行延迟，则交货周期相应顺延。

## 第七条不可抗力

7.1如果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因为不可抗力，如：战争、火灾、台风、洪水、地震或其他双方共计为不属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被迫停止或推迟合同的执行，则合同执行相应延迟，延迟的时间等于不可抗力发生作用的时间。

7.2受影响的一方应将不可抗力的发生尽快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通知另一方。

7.3受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终止或被排除后尽快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通知另一方，并通过航空挂号通知另一方不可抗力已终结或排除。

## 第八条仲裁条款

8.1所有与合同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将该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8.2仲裁裁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向法院或其他机构申请改变仲裁裁定。

8.3仲裁费用由败方承担。

8.4仲裁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执行合同，但仲裁部分除外。

## 第九条保密条款

9.1 双方同意，在任何时候，不论是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合同终止以后，对另一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以及事务、业务或操作方法(下称秘密信息)实行严格保密。

9.2 一方保证，其依本合同所知悉的秘密信息只用于本合同的目的，不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或向任何第三方(包括单位、个人，也包括乙方的关联企业如子公司、参股公司、母公司等)披露。一方承认并同意，对方是秘密信息的独家拥有者，将不直接、间接侵犯或损害对方对秘密信息的所有权。

9.3 一方应只在下述情况下，方可使用秘密信息：

(1) 出于评估、论证将承担工作的需要；

(2) 出于履行本合同的需要。

(3) 不论如何，秘密信息均不得以任何方式用于对对方不利、有损或相竞争的目的。秘密信息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被复制、全部或部分与其他信息编纂、透露给第三方。

9.4 一方除经按本合同许可外，不得传播、透露秘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秘密信息可向本方的代表和需获悉秘密信息以辅助本方履行其义务的员工披露。一方保证，在上述本方代表和员工知悉秘密信息之前，向其提示秘密信息的机密性与专有性，并保证上述代表与员工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根据此项保证，一方将向对方赔偿因上述代表、员工违约披露、使用秘密信息造成的一切损失、费用(包括律师费)与其他支出。

9.5 本条款构成独立的保密协议，本条款的约定的对双方的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本条款的效力于全部秘密信息的秘密性全部丧失时终止。

##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解除和终止

10.1 本合同签约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条日期，即本合同的生效日期。

10.2 如果发生以下情况，可以视为合同解除或终止：

- (1) 一方进入解体或倒闭阶段；
- (2) 一方被判为破产或其它原因致使资不抵债；
- (3) 本合同已有效、全部得到履行；
- (4) 双方共同同意提前解除合同；
- (5) 按仲裁机构的裁决，合同解除或终止。

## 第十一条其他

11.1 本合同壹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列出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1.2 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修改、变更或增减，须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成为本合同的补充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 任何一方均不得向第三方公开透露合同内容，除非事先征得对方的同意。但是，如需将合同提交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则不需对方事先同意。

11.4 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决定。

11.5 本合同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执行。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代表(签字): \_\_\_\_\_

附件一合同设备清单及价格(略)

## 最新楼盘渠道销售合同优秀篇九

### 【篇一】

委托人: \_\_\_\_\_

受托人: \_\_\_\_\_

双方经协商一致,就委托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_\_\_\_\_。

二、委托人授权\_\_\_\_\_办理有关购买商品房\_\_\_\_\_套的各项事宜。

4. 其他\_\_\_\_\_。

三、委托报酬:

受托人如完成委托事宜,委托人给付报酬\_\_\_\_\_元;如果在委托期限内未能完成委托事宜,给付劳务费\_\_\_\_\_元。

四、完成委托事项所需费用:

根据实际需要,按支出凭据向委托人报销。

五、各项费用的支付方式和期限:

委托酬金在合同签订后\_\_\_\_\_日之内,先付\_\_\_\_\_%;其余在受托人完成委托事宜后一次支付。

其他费用先由受托人垫付，每季度未结算一次。

所有经费往来均通过银行结算。

六、委托授权期限：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七、双方当事人的权利与义务：

3. 其他：\_\_\_\_\_。

八、争议的解决方式：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双方议定的其他事宜：\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篇二】

委托人(以下称甲方)：

受托人(以下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理销售甲方在的住宅楼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委托事项

1-1、甲方委托乙方在设立售楼处，销售省市花园住宅楼期工程中的部分房屋，具体为号楼盘共计户。待上述楼盘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销售进度达到总面积的85%以上时，甲方可根据情况在给乙方安排其它楼盘的销售，届时双方再以书面合同的形式确定。

1-2、销售底价见附表一。甲乙双方必须在统一的对外销售价格基础上进行楼盘的对外销售。如果销售底价有变动甲方应提前天以书面形式告之乙方，甲方在没有提前以书面形式告之乙方的情况下进行销售而引起的客户及法律纠纷，由甲方负责。

1-3、如乙方将价格进行上浮销售，必须提前征求甲方同意，售高部分不计算代理费只按甲乙双方4：6分成，否则售高部分归甲方所有。

## 第二条：合同期限

2-1、本合同期限为天，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2-2、甲乙双方如需继续合作，应当在不迟于本合同终止之日前一个月另行协商，并重新签定合同。

## 第三条：费用承担

3-1、乙方在代理销售过程中自身所发生的费用(税金、策划费用、广告制作宣传费用、场地租赁费用、人员聘用费用)由乙方承担。

3-2、乙方在销售期间购房户的异地看房费用制订如下：如果看房户在乙方带领下到达甲方并交纳部分购房款后，看房费用由甲方承担或折为购房款；如果看房户在乙方带领下到达甲方没有交纳部分购房款，看房费用由乙方承担。

3-3、乙方负责看房户的人身安全，所雇佣的车辆必须是参加保险的车辆。多发生的一切人身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3-4、甲方企业和所属楼盘的所有宣传印刷品，在销售代理合同签署后由甲方一次性免费提供乙方套，并且乙方必须在保证宣传资料真实性的前提下可以自行印刷。

#### 第四条：佣金费

4-1、本合同所称佣金费仅指乙方销售本合同的约定商品住宅楼，甲方应支付的佣金。

4-2、代理费按照甲方核定的乙方实际销售房款总额和销售进度，支付给乙方。

4-3、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统一底价进行销售，乙方代理佣金按销售额的%进行提取。高出价格表部分，甲乙双方4：6分成。

#### 第五条：佣金结算方式

5-2、一次性付款达到合同房款的90%，佣金按90%计取；

5-5、结算时间为每月一次，次月该日乙方将销售报表报甲方审核，甲方7日内将佣金结算给乙方，剩余佣金待购房户将剩余购房款全部缴纳后，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 第六条：奖励与惩罚

6-1、乙方销售房屋自本合同签定之日起个月内销售数量达到总面积90%及其以上，并保证所有房款都到甲方帐户，乙方的佣金费用在%的基础上再加1个点即%。在4个月内销售数量达到总面积的100%，并保证所有房款都到甲方帐户，乙方的佣金费用在%的基础上再加2个点即%。

6-2、乙方在合同期内销售达不到总代理面积的90%(不包括车

库和储藏间)，代理费按%提取。

6-3、在合同销售期间内，乙方销售缓慢或给甲方楼盘销售造成损失，甲方有单方面解除合同的权力，但要在合同终止月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第七条：退房处理

7-1、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已购房户退房，甲方退还已交房款的100%，同时乙方将不予返还因该客户买卖房屋所提取的佣金并且甲方应额外按照已交房款5%给予乙方做为经济补偿，客户所有的经济损失并且由甲方包补。

7-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已购房户退房，甲方退还已交房款的95%，乙方包补客户已交房款5%的损失，同时乙方应将因该客户买卖房屋所提取的佣金返还给甲方。

7-3、由于客户自身原因造成退房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乙方将不予返还因该客户买卖房屋所提取的佣金。

## 第八条：甲方应提供乙方的资料复印件

8-1、甲方的营业执照。

8-2、上级有关批准文件。

8-3、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

8-4、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8-5、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8-6、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8-7、商品房欲售许可证。

8-8、楼盘规划图和建筑施工图纸。

8-9、工程竣工验收后提供《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房屋销售成品标准》、《房屋质量保证书》和《使用说明书》□□

8-10、房屋销售明细表。

## 第九条：其他

9-1、甲方(乙方)发生销售时，应及时通知乙方(甲方)，如果发生重卖现象由甲方(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乙方应及时将准购房户的详细资料通知甲方，通知内容包括：准购房户的姓名、身份证号码、现居住地址、通讯方式及所买详细楼号等。

9-2、销售期间甲乙双方商定，根据乙方的销售情况，甲方定期到乙方售楼处办理收缴房款和定金。乙方可以收取封房金，但不能直接收取购房定金、购房款。乙方以乙方名义开具的收款收据及发票所收款项，如交付甲方，甲方应给乙方出具相应的收款手续。

没有甲方的收款手续的，乙方独自所收款项给购房户造成的一切损害后果，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与客户签订合同同时，应按甲方规定的方法签订，由甲方盖章确认后生效。非经甲方盖章签字的合同，所发生的一切纠纷及造成的经济问题全部由乙方承担。

9-3、在销售期间，甲方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不正确或由商品房销售合同而引起的客户纠纷以及因建筑质量引起的问题由甲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法律责任。

9-4、在销售期间，乙方因自行设计的宣传资料不真实而引起的纠纷以及与销售有关的其他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法律责任。

9-5、乙方必须建立严格的客户登记制度，确保客户的售房款以及足额缴纳，并划拨甲方帐户，乙方不得私自挪为它用。

9-6、甲方(乙方)对乙方(甲方)企业的合作事项必须进行保密，如果出现因甲方(乙方)原因泄露甲乙双方合作事项，由甲方(乙方)承担乙方(甲方)的所有损失并且承担法律责任。

9-7、乙方(甲方)不得以甲方(乙方)的名义对外从事与甲方楼盘销售无关的商业行为，一经发现，甲方(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依法追究乙方(甲方)给甲方(乙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9-8、甲方在房屋交付使用后3个月内，协助购房户办理房屋产权证书和土地使用权证书。其办证费用按主管部门的收费标准和规定由乙方组织购房户向甲方交付。

9-9、甲方负责与客户签订商品房销售合同，甲方指定委托人在乙方销售业绩确认书上签字盖章予以确认。

本合同未尽事宜，在不违反双方权益及利益的前提下，双方本着诚信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因本合同产生的争执纠纷由省市人民法院管辖。

9-10、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签字、盖企业合同章后生效。

9-1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各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甲方法人代表： 乙方法人代表：

年月日年月日

# 最新楼盘渠道销售合同优秀篇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企业名称（以下称“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 第一条?合同适用范围及期限

1.1?本合同为甲乙双方交易往来的框架性协议，适用于甲方向乙方销售?等产品；乙方依据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规定向甲方采购相关产品，甲方按照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要求向乙方提供相应的产品与服务。

1.3?本合同有效期为一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本合同期满前，双方可以协商续展合同的期限。

## 第二条?订单

2.1?订单的形式：订单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发出；

2.2?订单的内容：订单内容应包含产品名称、规格、价格、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收货人、运费承担等。

2.3?订单的送达：双方按本合同约定的订单签订方式确认并成交。乙方应使用指定的电子邮箱或传真号向甲方发送订单，否则该订单对甲方无效；双方接收订单方式如有变动的，应

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具体每批交货数量、价格和时间以订单为准。

2.4?订单的生效：订单内容经甲乙双方确认无误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第三条?包装与标识

应当能达到防压坏、防潮的基本要求，或符合乙方提出的其他要求。

### 第四条?交货时间、交货地点

4.1?交货时间：以经双方确认的订单为准。

4.2?交货地点：以经双方确认的订单为准。

### 第五条?价格条款

产品价格以经双方确认的订单为准。

### 第六条?产品的技术和质量标准

产品的技术和质量标准以经双方确认的订单为准。

### 第七条?产品的验收

7.1?乙方应在订单中明确货物的收货人信息，至少应包括：收货人详细地址、公司全称、指定货物签收人姓名（一人或多人均可）、联系电话、身份证号等信息。

7.2?甲方的货物到达乙方指定的地址的，乙方应在\_\_\_日内进行货物签收和验收。

7.3?甲方及其供应商有权要求指定的货物签收人提供身份证

明以供查实身份，并要求其在签收时在货物签收单上签上清晰可辨的姓名。若乙方指定的货物签收人违反本条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其签收，并追究乙方逾期收货的违约责任。

7.4?甲方可委托甲方的供应商直接向乙方发货，乙方在甲方供应商的货物签收单上签收，视同签收了甲方的货物。

7.5?乙方接收货物时，应及时进行验收，如有数量短缺、品名、规格错误、产品质量等问题，应在当日内通知甲方，并提供相关书面证明材料，甲方将根据具体情况予以处理。若乙方超过期限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甲方提供的产品完全符合乙方质量要求。

## 第八条?付款时间、方式

8.1?对账方式：甲方每月\_\_\_\_日前以《对账单》的形式与乙方核对至上月双方的往来账目情况，如乙方对《对帐账单》内容有异议，应在收到《对账单》后一个工作日内与甲方核对；若无异议，则乙方以单位盖公章或财务专用章或其授权的人员签字（需事先提供盖有乙方公章的授权书并留被授权人的签字样）的方式予以确认并反馈给甲方（传真件有效）。

8.2?乙方应于每月\_\_\_\_\_日前将到期应付货款汇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8.3?乙方付款后，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给乙方（开票名称、开票地址、税号等资料在开票前由乙方另行提供）。

8.4?甲方保证开具给乙方的所有发票、凭证等真实合法有效。

8.5?若经双方确认的订单对第八条各款约定的情形作出更改的，则以经双方的确认的订单为准。

## 第九条?违约责任

9.1?甲方按照每次采购订单约定的品名、数量、价格、规格、型号、质量以及交货期限等向乙方提供货物。因甲方原因逾期交货或者货物质量不符合约定并无法取得乙方谅解的，则每逾期交货一天，支付逾期交货部分价款?%的违约金；不满一天按一天计算；逾期违约金的支付不影响甲方交货义务的履行。

9.2?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付款，如逾期支付的，每逾期一天，按所逾期贷款金额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乙方逾期支付超过\_\_\_\_\_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_\_\_\_\_元违约金。

9.3?乙方应及时签收货物并验收，乙方延迟或者不予签收和验收货物的，每延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若延迟超过\_\_\_\_\_天的，视为乙方无理拒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_\_\_\_\_元违约金，并将货物另行处置。

## 第十条?争议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中出现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如未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特别约定

乙方若委托第三方收货，则应提前三天向甲方提交书面的委托第三方收货说明（说明至少包括第三方收货人详细地址、公司全称、指定货物签收人姓名、电话、手机号码、身份证号等信息，并加盖乙方公章）。货物交由乙方委托的第三方签收后，视同甲方已将货物交付给乙方。

##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12.1?甲方指定联系方式：

电话：?；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12.2?乙方指定联系方式：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12.4?订单及其他资料的传真件、电子邮件与原件具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以及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补充协议等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2.5?除经双方确认的订单、双方签字并盖章确认的《补充协议》或者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的具有补充协议性质文件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其他资料（如出/送货单、运输单、提货单、报价单等）内容与本合同条款有冲突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12.6?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2.7?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日期：